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一年二月五日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本次股东大会顺利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须知，望全体参会人员遵守执行：

一、股东大会召开过程中，参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应当以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职责。

二、参会股东及股东代表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股东及股东代表应认真履行法定义务，自觉遵守大会纪律，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以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三、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表的发言或提问，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建议每次发言时间不超过三分钟。

四、股东及股东代表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的发言。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表不再进行大会发言。违反上述规定者，大会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五、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将由律师、股东代表与监事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

六、本次大会由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

七、在会议中若发生意外情况，公司股东会有权做出应急处理，以保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八、为保持会场安静和整洁，请将移动电话调至振动档，会场内请勿吸烟。

九、因参加本次会议而产生的交通费、食宿费、通讯费等费用由与会股东自理。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召开和表决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二、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1 年 02 月 05 日 14 时 30 分。

网络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会议议程

序号	会议议程
0	会议开始前，进行现场会议出席人员的签到、登记等手续
I	主持人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股东代表人数及其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宣布会议开始
1	审议《关于向银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2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
II	股东提问和发言
III	推举股东代表及监事参加计票和监票
IV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对各项议案进行现场投票表决
V	休息，由律师、股东代表及监事监票并统计表决结果，待网络投票结束并合并投票结果后复会
VI	监事宣读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合并）



序号	会议议程
VII	股东宣读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VIII	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IX	主持人宣布大会闭幕



议案一：

关于向银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2021 年度，公司拟采用以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提供抵押或信用方式向银行申请融资额度（融资种类包括但不限于国内贸易融资、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承兑汇票、保函、国际及国内信用证等），上述融资额度可循环使用，单笔融资不超过 6,000 万元。具体融资额度如下：

序号	银行名称	融资额度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望江路支行	20,000.00
2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10,000.00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10,000.00
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	20,000.00
5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10,000.00
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15,000.00
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20,000.00
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	10,000.00
9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10,000.00
1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10,000.00
1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6,000.00
12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5,000.00
13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20,000.00
14	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5,000.00
15	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6,000.00
16	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4,000.00
17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6,500.00
18	中国进出口银行安徽省分行	10,000.00
19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20,000.00
2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5,000.00
21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5,000.00
22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5,000.00
23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10,000.00
24	安徽肥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层办理上述融资具体事务，包括与银行进行商业谈判、签署相应协议、提交业务申请书等。

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二：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用于委托理财的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 40,000 万元人民币，自 2021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该等资金额度可由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共同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01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公告》。

请各位股东审议。